

防災士培訓機構認可及管理要點修正規定

一、內政部(以下簡稱本部)為辦理防災士培訓機構(以下簡稱培訓機構)申請認可審查作業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申請培訓機構認可者(以下簡稱申請機構)，應具備下列資格：

(一) 法人、公私立大專院校、公私立大專院校所屬學術研究機構或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委託之社區大學。

(二) 負責防災士培訓業務之工作人員至少五人。

(三) 具邀集五位基本或種子師資擔任授課講師之能力。

三、申請機構應檢具下列文件，向本部申請認可；申請文件不完備者，應於接獲書面通知十五日內補正；屆期未補正或補正不完備者，駁回其申請：

(一) 申請書(格式如附件一)。

(二) 法人設立登記之證明文件影本、大專院校組織法規或社區大學委託證明文件。

(三) 執行計畫書三份(格式如附件二)。

前項第三款執行計畫書內容應包括下列事項：

(一) 申請機構之概況說明。

(二) 工作人力配置說明。

(三) 授課講師名單及同意書。

(四) 培訓課程作業處理程序、課程規劃及收費標準。

(五) 完成認證期間作業處理程序。

(六) 補考作業處理程序。

(七) 前三款業務時程規劃及預期成效。

(八) 提供諮詢服務方式。

四、本部應依下列規定審查前點第一項第三款執行計畫書：

(一) 執行計畫書應符合防災士培訓及認證管理要點之工作項目內容。

(二) 執行計畫書主題與內容之妥適性、方法與策略之可行性及預期成效。

(三) 執行計畫書經費及人力之合理性。

五、申請機構經審查合格，由本部書面通知准予認可後，始得依防災士

培訓及認證管理要點相關規定辦理防災士培訓課程。

經依前項規定認可後，第三點第二項各款事項如有變更，培訓機構應提送相關文件報本部核准。

本部消防署應將第一項認可之培訓機構於所屬網站公告之。

六、培訓機構辦理防災士培訓課程，應妥善保管授課講師名冊、參訓學員名冊、學員點名紀錄簽到冊、課程表、教學進度表、成績冊、證書核發清冊、講師簽到紀錄、測驗卷、會計簿籍、訓練設備清冊、訓練規則等資料，本部得不定時進行查核。

前項學員名冊、學員點名紀錄簽到冊及證書核發清冊，應保存至少二年。

培訓機構辦理業務所為個人資料之蒐集、處理或利用，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辦理。

七、本部得派員至培訓機構進行實地訪查，每年至少一次，訪查紀錄單格式如附件三；培訓機構不得規避、拒絕或妨礙。

八、培訓機構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本部得廢止其認可：

(一) 執行成效總評分結果低於六十分，經通知限期改善，屆期未改善。

(二) 執行計畫書事項變更，未依第五點第二項規定報本部核准。

(三) 規避、拒絕或妨礙本部依前點規定派員實地訪查。

(四) 每年辦理培訓班期未達一場，且連續二年以上。

(五) 未依第六點第一項或第三項規定，妥善保管資料或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。

(六) 違反防災士培訓及認證管理要點相關規定。

(七) 其他經本部認定違反法令，情節重大。

培訓機構經本部依前項規定廢止認可者，一年內不得再向本部申請認可。

第三點附件一修正規定

附件一

防災士培訓機構申請書

申請機關(構)基本資料	機關(構)名稱			
	機關(構)地址			
	機關(構)電話/傳真號碼			
	負責人	聯絡電話 (或行動電話)		
電子信箱				
LINE 帳號 (選填)				
申請應具備文件	執行計畫書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機構之概況說明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作人力配置說明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授課講師名單及同意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培訓課程作業處理程序、課程規劃及收費標準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完成認證期間作業處理程序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補考作業處理程序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各項業務時程規劃及預期成效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提供諮詢服務方式。			

申請機關(構): _____ (請核章)

負責人: _____ (請核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防災士培訓機構執行計畫書

- 壹、申請機關(構)之概況說明
 - 一、機關(構)名稱:
 - 二、設立背景及營運現況(人員組成、業務內容...):
 - 三、場地軟、硬體設備簡介(含照片)。
- 貳、工作人力配置說明(是否符合要點二、【三】規定內容):
- 參、授課講師名單及同意書
 - 一、授課講師名單:
 - 二、同意書簽署情形說明:
- 肆、培訓課程作業、時程規劃及預期成效:
 - 一、培訓地點概況說明:
 - 二、培訓時程規劃(含學科、術科):
 - 三、學員收費標準及參考依據:
 - 四、預期成效:
- 伍、認證期間作業規定(防災士培訓及認證管理要點四規定內容之作業流程說明):
- 陸、補測作業規定(防災士培訓及認證管理要點三之第三、第四項規定內容之作業流程說明):
- 柒、諮詢服務(包含人力配置、諮詢內容與解決方案):

第七點附件三修正規定

附件三

培訓機構訪查紀錄單

訪視時間： 年 月 日		訪視單位：	
培訓機構資料		機構人數統計： ____ 人。	
檢核面向	審查項目	歷次改善項目	
培訓課程之辦理及收費標準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費標準不符合課程規劃內容。(0-8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費標準大致符合課程規劃內容。(9-16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費標準符合課程規劃內容。(17-25分)		
完成認證期間之規劃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無整體性規劃，使學員無法於認證期限內完成受訓課程。(0-12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定期開辦課程，使學員得以在規定時限內完成受訓課程。(13-25分)		
學科、術科或補考測驗之辦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依照學員需求定期辦理學科、術科或補考測驗。(0-12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照學員需求定期辦理學科、術科或補考測驗。(13-25分)		
各項資料建立完整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各項資料內容缺漏。(0-8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各項資料大致完整，可再加強。(9-16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各項資料內容完整，無缺漏。(17-25分)		
綜合建議			
總評分			
審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合格		
改善期限	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		
委員簽名/日期	_____ /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		